

## 南召县消防救援大队所辖消防救援站食堂食材采购项目-成交公告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项目编号：南召政采竞磋-2026-9
- 2、采购项目名称：南召县消防救援大队所辖消防救援站食堂食材采购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采购公告发布日期：2026年03月25日
- 5、评审日期：2026年04月10日

### 二、成交情况

包号	采购内容	供应商名称	地址	中标金额	单位	备注信息	
南召政采竞磋-2026-9-1	南召县消防救援大队所辖消防救援站食堂主副食配送，包括但不限于主食、副食、肉类、粮油、蔬菜、干调品类等；	南召县家多宝生活广场有限公司	南召县城人民路中段搬运站院内	1168000	元	评审总得分：  82.0分	
	序号	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1	南召县消防救援大队所辖消	主副食供应及配送	严格按照采购人要求执	1年，根据服务质量续签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防救援站食堂 食材采购项目		行		并符合采购人要 求	
--	--	------------------	--	---	--	--------------	--

### 三、评审专家名单

毛钦彪（组长）、张凯、马勇（业主评委）

### 四、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收费标准：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规定，由中标人支付。

收费金额：19016元

### 五、中标公告发布的媒介及中标公告期限

本次中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市·南召县）》上发布，成交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各有关当事人对成交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加盖单位公章且法人签字），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投标文件中授权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本人身份证原件提交质疑函（邮寄、传真不予受理，书面质疑文件应该有质疑内容及必须附有相关证据材料和注明事实确切来源依据、单位名称、公章、联系人姓名、联系电话，否则视为无效质疑），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 七、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召县消防救援大队

地址：南召县育才路

联系人：李伟

联系电话：0377-6668611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鹏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国基路99号商业附137号

联系人：韩国羽

联系电话：15603770891

3、项目联系人信息：

联系人：韩国羽

联系电话：15603770891